

# 天人之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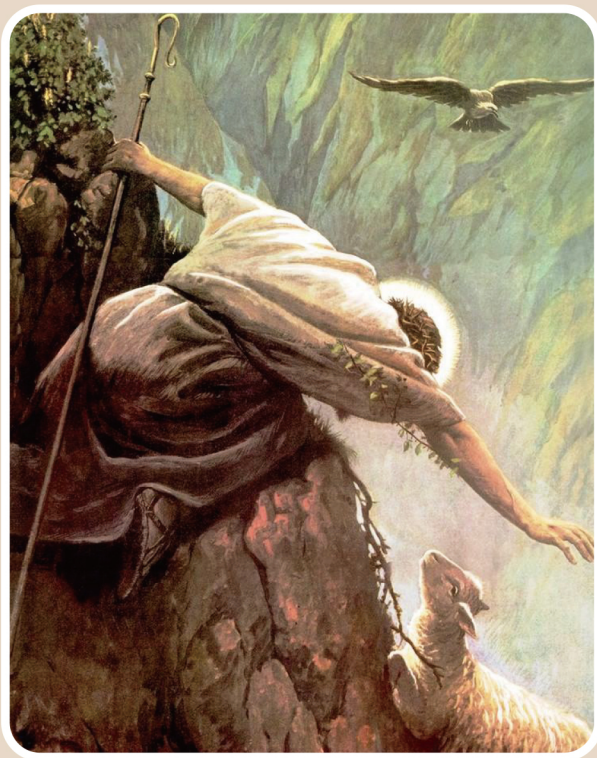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60期

2024 冬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http://www.weml.org.hk)



## 耶穌三十歲以前的事跡

編輯部

### 預言施洗約翰的誕生(路加福音一章 5-17 節)

約翰的父親撒迦利亞是一位祭司，他母親以利沙伯是亞倫的後人，他們住在希伯崙。由歷代志上廿四章 1 至 19 節便知大衛王分祭司為廿四班，每班要按次序任職七日，一年內有兩次進殿事奉神，抽籤任職。最尊貴的職份，是在殿內香壇上燒香。耶穌降生前一年時在秋分，第八班任職而燒香的尊榮臨到撒迦利亞身上。雖說是抽籤任職，是用人的方法，但實在是神所定的(箴十六 33)。至於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能成為主開路先鋒的父母，是因他們二人在神面前都是義人(6 節)，遵行主的一切誠命和禮儀，無可指摘。撒迦利亞是希伯崙城的人，燒香的時間是在上午九時和下午三時。撒迦利亞看見異象是在上午。撒迦利亞剛在聖殿燒香完畢，看見天使站在香壇右邊，按祭司獻祭時看見異象，還是第一次。所以，撒迦利亞非常驚惶害怕，於是天使安慰他，使他知道他所祈求的獲得應允，他的妻子以利沙伯要給他生一個兒子(13-17 節)，要給他起名叫約翰，意即「神有恩惠」。神不但要施恩給他的父親，更使人知道神的大恩因這兒子的一生，要臨到人間。天使告訴他「你必歡喜，許多人也歡喜，因為這兒子在主面前成為大。」這話應驗在馬太福音十一章 9 至 19 節。又說這兒子將作拿細耳人，不是民數記六章 1 至 2 節所記的，乃是和參孫、撒母耳一樣，終身為拿細耳人。因為他從母腹裏就被聖靈充滿，預備作主的聖工。他所作的，是像以利亞的工作，預備以色列百姓蒙主恩惠，他有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古時撒母耳使以色列民悔罪而蒙恩，但聖靈說他要像以利亞，不是說像撒母耳，因為撒

母耳操着管轄以色列的權柄來行神的道，以利亞沒有這種權柄，仍能令多人悔改。聖經禁止服事主的人喝酒(利十 1-9)，亞倫的兩個兒子獻凡火而死亡，可能是因喝醉酒而輕舉妄動(利十 1-7)。

### **撒迦利亞受罰** (路加福音一章 18-25 節)

神給人這麼大的恩典，撒迦利亞應該滿心感謝。但當他聽到「你要得一個兒子」這一句話之時，好像腳踢着地驚惶，如同從前撒拉想到人的無能而灰心一般，所以沒有向神感恩讚美。因為他不信也不讚美主，所以天使叫他口啞不能說話，直到事情成就。天使自稱為加百列，表示神是有能力的，因為要撒迦利亞想到神是無所不能的。撒迦利亞是一位祭司，一向以守神的律法為重，神藉着他的愚拙，使他知道此後應當以「信」為重。百姓在外面等候，依照民數記六章 23 節所說，祭司燒香完畢，必定出來為百姓祝福，此後就繼續在大壇獻祭。當時百姓看他久久沒有出來，知道一定遇着奇事。到他出來之後，就知道他受上主所罰，要祝福，卻不能說話，百姓知道他在聖殿看到異象，不是因疾病而啞吧，因撒迦利亞的面色沒有改變。

這裏提到在聖殿內神的話臨到撒迦利亞，我們也時常希望從神得到信息，使我們在生活上顯出祂的榮耀。

### **天使向馬利亞預言耶穌的降生**(路加福音一章 26-38 節)

到了第六個月(26 節)，是指以利沙伯懷孕的第六月而言，那時加百列又被差到西布倫地的拿撒勒城，將猶太家婦女所盼望的好消息告知童女馬利亞。西布倫地就是耶穌長大的地方，拿弗他利是祂寄居的地方，這就應驗以賽亞九章 1 節的話。「拿撒勒城」舊約未曾提及，在新約時代拿撒勒雖然不是著名的地方，但也不

是僻壤，因為從大馬色到亞柯海口的大道是由此經過的。所以耶穌在幼年時代常看見鄰邦各族的人經過這裏。南方猶太人常藐視別人，加利利人也被輕視(約一 46)。又看路加福音四章 27-29 節便知那地方百姓也非善類。論到馬利亞，她是猶大支派屬大衛家的人(羅一 3；路一 32)。依照 36 節所說，馬利亞與以利沙伯為親戚，第 5 節說以利沙伯是亞倫的後人，是屬利未支派，以利沙伯的父娶馬利亞的姨或姑，所以是表親，她丈夫約瑟也是屬大衛支派(太一 20)。馬太與路加福音分別記載她的族譜：

一、路加所記的是馬利亞的族譜。約瑟是希利的女婿，因原文兒子、後裔與女婿，均可同用一個字來表示，而耶穌是大衛的後裔，是應驗神應許大衛的話(撒下七 12)。但耶穌為童女馬利亞所生(太一 15-25)，祂並沒有屬肉體的父，祂是特別的人物，神就用特別的方法使祂來到世界，馬利亞從聖靈懷了孕而生耶穌。按照猶太舊例，女子的後裔不能繼嗣，所以耶穌若單是馬利亞的兒子，就不能稱為以色列的王。

二、馬太所記的是約瑟的族譜。使人知耶穌就是大衛家當得王位者，耶穌在約瑟家為長子，約瑟看祂像自己的兒子一般，當馬利亞在聖殿找耶穌時，她說：「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路二 48)和約翰福音六章 42 節也提到耶穌是約瑟的兒子。約瑟看耶穌是自己的兒子，就有承繼權，所以耶穌是以色列的王，是神應許大衛將要生一位永遠作王的兒子(撒下七 12)。

天使對馬利亞說：「蒙大恩的女子，我問你安，主和你同在在了。」馬利亞因這話很驚惶，不知是什麼意思。天使就安慰她，告訴她要作主的母親，猶太人不知道要降生的救主，並非以人為父，所以馬利亞也不明白這莫大的榮耀，怎樣會是從童女而生的。但她聽到天使解釋後，沒有像撒迦利亞求憑據，祇求解釋，所以天使告訴她詳細情況(34 節)，又告訴她，使她知道神的能力

是不限於希望，像這樣奇事也能成就，因為神是全能的。馬利亞雖然知道這事會受人譏笑誹謗，她不按人的常法來禱告，求神改變祂的旨意，她雖不願受辱，但她大有信心而謙卑的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

### 馬利亞訪問以利沙伯及作詩(路加福音一章 39-56 節)

天使既然提到以利沙伯的事，給馬利亞做證據，所以她不怕走 70 多哩遠的路程，急忙去見她。由「急忙」兩字，便知道她沒有時間告訴約瑟，那時既然近逾越節，她先和朋友到耶路撒冷，然後到希伯崙，耶路撒冷離希伯崙祇有 16 哩，找一朋友陪行並不困難。無論如何，猶太舊俗和中國相同，幼年處女不能獨自行路。以利沙伯從天使所領受的話，已經知道她的兒子要作主的開路先鋒，但天使沒有說主什麼時候降生，也沒有說什麼人要做主的母親。等到馬利亞來到，以利沙伯就獲得指示稱馬利亞為「我主的母」。請注意，天使沒有敬拜馬利亞，祇稱她為「蒙大恩的女子」而已，以利沙伯也沒有敬拜她，祇稱她為「我主的母」。新約聖經讚美馬利亞的話，沒有超過這句，也沒有暗示要敬拜她，所以天主教徒敬拜馬利亞是錯誤的，馬利亞也是人，即使在天仍然是蒙大恩的女子，也是主的母親，人人都尊重她，好像尊重事奉主的聖徒一般。對馬利亞作越份的敬拜，是絕對不可的。馬利亞既然得這憑據，信心越發堅固而快樂，就引舊約的話，作詩一首，就是今天基督教會的「第一頌詩」。若將這詩和撒母耳記上二章 1-10 節「哈拿的詩」比較，就知道馬利亞也像提摩太的母親，熟讀聖經。基督徒婦女應當效法她。馬利亞的頌詞，後來被天主教會用作臨終時為罪人的祈禱文，也是錯誤的。

見証

## 數算主恩

香港 林妙藏

我今年九十多歲，出生於印尼。在十一歲左右，由於父母忙於工作（飲食業），所以我經常在街上溜躑。在家附近有一間教會，某禮拜日，聽見有人在內唱歌，所以走進去，坐在最後一行。在下一個禮拜，再去一次。如此過了幾個禮拜，有人問我喜歡聽故事嗎？於是帶我參加主日學，這是首次聽聞福音，但不甚明白，父母沒有阻止我。

印尼當時仍然是荷蘭殖民地，所以在 1946-49 年間發生革命，反對殖民統治，印尼經常排華，華僑成為代罪羔羊。於是舉家回到廣州定居，恰巧在我家附近有一間中華基督教會逢源堂，於是我參加了教會聚會和詩班，那時已十多歲，認識了一位弟兄住在隔壁，開始建立友誼。可惜不多幾年，由於政局改變，舉家又返回印尼，那位弟兄回去越南。相隔六年之後，他到印尼與我成親。在 60 年代印尼又排華，所以舉家來到香港定居。

我在幼稚園教書直到退休，回想這數十年的日子，神一直保守我和我一家，全家歸主，女婿是牧師。直到如今，雖然年紀大，但仍然在教會小組負責司琴，又分派單張給我所遇見的人，特別是計程車的司機。神的恩典數算不盡！感謝神！

\* \* \* \* \*

天人  
幽默

## 先知約拿

佚名

一班中學生在主日學正查考約拿書，記載先知約拿拒絕神的命令，往尼尼微大城叫那城的人悔改，結果先知被拋入大海（地中海）。神安排一條大魚將他吞了。

老師問：「你們猜猜那是一條什麼大魚，可以把先知吞了？」

一學生答：「那應該是一條「吞拿魚」，因為牠吞下了約拿。」

## 猶太戰記

### 公元前 37 年春天，希律圍攻耶路撒冷

【8】#342 第二天，希律割下了安提古諾的將軍帕普斯的頭顱；帕普斯是在戰鬥中被殺身亡的。希律把帕普斯的頭顱送給帕普斯的兄弟斐洛拉，作為對敵人害死自己的弟弟的懲罰，因為帕普斯殺了約瑟<sup>1</sup>。#343 當風暴減弱時，希律隨即進軍耶路撒冷，帶著他的軍隊來到城牆之下，這時離他在羅馬被封王的那天<sup>2</sup>正好是三年的時間。希律在面對聖殿的地方扎營，因為從那個區域看出去，整座城市是開放的，比較容易攻入。從前龐培也曾經從這個區域攻佔耶路撒冷<sup>3</sup>。#344 接著，希律給他的軍隊下達了幾項任務，砍倒郊外的樹木，並下令搭建三層的防禦工程，又在工程上豎起塔樓。

### 希律與瑪麗安成婚

希律留下自己最得力的副官監督這些工程，自己前往撒瑪利亞去接亞裏斯多布的兒子亞歷山大的女兒。之前已說了，這個婦人已經和希律訂婚<sup>4</sup>。由此可見，希律早早地就開始鄙視他的敵人，他把自己的婚禮作為圍攻耶路撒冷的一個插曲。

### 索辛在耶路撒冷城外加入希律

---

<sup>1</sup> §§323 後面的章節。

<sup>2</sup> §284。

<sup>3</sup> §145。

<sup>4</sup> §241。

【9】#345 婚禮結束後，希律帶領一支更強大的軍隊回到耶路撒冷。在城外，索辛<sup>5</sup>率領一支非常壯觀的隊伍加入了希律的部隊。這支隊伍既有馬兵，也有步兵。索辛將軍差遣他們在前面穿過內陸行軍，他自己則取道腓尼基（Phoenicia）。#346 希律和索辛的聯合軍隊在實力上共計有十一個營的步兵和六千騎兵，還不包括敘利亞人的輔助部隊，這些輔助小分隊的實力也不容忽視。兩位將軍在靠近北牆的地方扎營。希律因為有元老院封他做王的法令而充滿自信。索辛的靠山是安東尼，安東尼差遣部隊交由索辛指揮，支持希律。

## 圍攻

【18.1】#347 整座城市都開始騷動起來，猶大人會衆用各種方式表達他們的不安。膽小的民衆在聖殿周圍聚集，沉溺于傳播各種狂熱而虛構的神諭，來形容這場危機。膽子較大的居民則成群結隊地出到城外，用各種方法搶劫物資，他們的主要目的是掠奪城市周邊地區一切供給，不留下任何糧草給人或馬。#348 至于耶路撒冷的護衛隊，王任命紀律嚴明的士兵驅趕圍攻者，從他們在防禦土牆的位置，打擊正在建造防禦工程的進攻者，並不斷發明新的方法，抵擋敵人的武器。然而在所有這些反攻措施中，要數他們的地道工程最爲出色。

## 攻佔耶路撒冷，開始大屠殺

【2】#349 爲了阻止襲擊者，王安置了伏兵，並成功地攔阻了敵人的進攻。爲了解決糧草短缺的問題，他從遠方調來供給。至于說

---

<sup>5</sup> 參 327 節。

到參戰的士兵，在這方面王佔有優勢。**#350** 如果不是王的士兵冒著生命危險，公然衝向<sup>6</sup>羅馬人的陣列，他們完全可以通過他們的地道，突然出現在敵人當中。另外，就在一處城牆被推翻之前，他們又搭建了新的牆來代替。**#351** 總之，無論是在行動，還是發明創造上，王的軍隊都不亞于敵人，完全有辦法堅持到最後一刻。實際上，儘管圍攻的軍隊實力強大，王的部隊一直阻擋圍攻到第五個月<sup>7</sup>，直到希律精選的士兵冒險爬上城牆，躍入城內，緊跟在他們後面的是索辛的百夫長們。

## 公元前 37 年的夏季

襲擊者首先確保了聖殿一帶的安全。隨後，當大部隊衝入城裏的時候，一場大規模的屠殺開始了。由于圍攻的時間太長，使得羅馬人非常憤怒；而希律部隊裏猶太人則定意不留下任何一個反抗者做活口。**#352** 很多人在街上被殺死。很多人擠成一堆，躲在屋子裏，還有很多人奔向聖所。連嬰孩、老人和無助的婦人都難逃一死。儘管王四下差遣信使，懇求敵人手下留情，但是沒有一個人停止殺戮。相反，他們好像瘋了一樣，把自己的怒氣發泄在所有人身上，不分老小。**#353** 看到這幕場景，安提古諾不顧自己從前也曾勝利過，現在却看到敵人的勝利，從城堡裏下來，俯伏在索辛面前。索辛絲毫不同情安提古諾命運的逆轉，反而不可抑制地大笑起來，把安提古諾叫做“安提古內”（Antigone）<sup>8</sup>。然而，

---

<sup>6</sup> 或（省略否定詞）“他們公然衝向”。

<sup>7</sup> 《猶太古史》14.487 的陳述似乎正好相反，說耶路撒冷是在“第三個月”甚至更短的時間內被攻占的。第一道牆在 40 天內被攻破，第二道牆在 15 天內被攻破（同時參見 476）。

<sup>8</sup> 或是一般拉丁文名字“安提古拿”（Antigona）。在原來希臘文，兩個字的差異只在字尾，把陽性變成陰性，這可能是取笑安提古諾像個女人。

索辛並未像對待婦女一樣對待安提古諾，給他自由，而是把他關進監牢嚴加看守。

### 希律阻止羅馬人褻瀆聖殿和洗劫城市

【3】#354此時，希律已經成為敵人的主人。他接下來的任務是要爭取對外國盟軍的控制權。因為大隊的盟軍要衝去看聖殿和聖所裏的聖物。爲了阻止他們的行爲，王又是勸誡，又是威脅，有時甚至要借助武力。如果這些盟軍真的看到了那些不能被公眾看見的物品，那麼王認爲這次戰爭的勝利遠比失敗可悲。#355同時，希律還阻止了他們洗劫整座城市。他振振有詞地向索辛呈明，如果羅馬人掏空了這座城市的錢財和人口，那麼他將成爲荒漠裏的國王。殺了那麼多的人，却只換來一個空蕩蕩的國家，這也未免太不划算了。#356索辛回答說，他認爲自己有理由允許士兵掠劫城市，作爲對他們在圍城戰役中所付出的辛勞的回報。于是希律答應從他私人的銀庫裏撥錢，而索辛更是得到王室等級的豐厚酬謝，也就是說沒有一個人空手而歸。#357索辛在向上帝奉獻了一個黃金王冠後，就從耶路撒冷撤軍了，同時把被囚鎖的安提古諾帶給安東尼。

### 安提古諾被處死

雖然安提古諾在最後一刻，仍淒涼地抱有存活希望，最後還是死在了斧頭之下，這個結局與他令人羞耻的生涯還是很匹配的。

## 躲避耶和華的面

編輯部

創三 8:「天起了涼風，耶和華神在園中行走。那人和他妻子聽見神的聲音，就藏在園裏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的面 פָּנִים (PANIM)。」

始祖不但害怕聽見神的聲音，更不敢面對耶和華，因為不知如何向神解釋他們違命的行動。原文清楚地說「耶和華的面」，到底耶和華是否有「面」可觀？祂的面是怎樣的呢？

神無肉體的形像，但神有榮耀，使人可以看見；祂的形像和樣式，則指祂的屬性、永存與榮耀而言。舊約聖經有許多經文均提及「神的面前」，但原文是說「神的面」，不是一個抽象的「面前」，乃是一個實在的「面」前。始祖不敢見神的面，該隱犯罪後，也說「不見神面」(創四 14)。詩人勸告人們要「尋求神的面」(詩一零五 4，廿七 8)，又說，「惡人見神的面而消滅」(詩六八 2)。

摩西被神所重用，與神為密友，他曾企圖觀看「神的面」，但神如此回答他說：「你不能看見我的面，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出卅三 18-23) 一方面，摩西不能看見神的面，但另一方面，神說任何人見「祂的面」，必不能存活。神是否真的有一「面」呢？誰曾看見過神的面而死亡呢？

但摩西原是在埃及久居的人，他和居住在埃及四百年之久的以色列人一樣，難免受埃及「偶像觀念」所影響。埃及人崇拜多神，以「日神」為首，他們的偶像各有不同的「面孔」。摩西希望看見「神的面」，可能對神的認識仍然膚淺，所以神給他上一課「神學深思」，讓他對神有更多的了解。

其實所謂「神的面」，是「神的榮耀」的另一說法，因此神對摩西說：「我的榮耀經過的時候。」(出卅三 22) 祂的榮耀經過，

人們可以看得見，但「神的面」這名詞，是猶太人對神「自己」的代表說法，因此中文聖經時常把原文「神的面(FACE)」改譯為「神的面前」(PRESENCE)。但「神的面」則使人有親切感，「神的面前」，則使人覺得威嚴可怕了。

雅各與天使摔跤而得勝之後，稱該處為「昆努伊勒」(PENUEL 或 PENIEL)，意即「神的面」。雅各解釋說：「我面對面見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創卅二 30)但事實上，在古時向人顯現的，神學家稱祂為「未降生前的基督」，亦即「聖子」，常以天使或人的形狀向人顯現，於是人竟然有機會可以看見神，但其實祇看見神所用的「人的面」而已。

### 神的呼喚 三章 9 節

「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那裏？」這是神首次對人的呼喚，而且發現「人已失蹤」。雖然犯罪的人懼怕看見「神的面」，聖潔的神卻要看「人的面」，設法「救」他脫離苦海。

神所呼喚的話乃是，「你在那裏？」並非說神不知道他在那裏，神是全知的，絕對不會不知他在那裏。所以這種「問話」並非「查問式」的，乃是「教育式」的，目的是要他「出來」悔改認罪，不要他隱藏己罪，永遠不能解決他痛苦問題。該隱犯罪之後，神亦用同樣方式呼喚他說：「你兄弟亞伯在那裏？」(創四 9) 神不是不知道他殺了亞伯，乃是要他認罪而蒙恩。

神也用同樣方式問亞伯拉罕說：「你妻子撒拉在那裏？」(創十八 9) 目的是要引起撒拉注意神以後要說應許的話。

天使要去拯救羅得和他的家人離開所多瑪城時，亦曾用同樣方式問羅得說：「你這裏還有甚麼人嗎？」(創十九 12) 其實天使一定知道羅得家裏還有甚麼人，不過這種「教育式」的詢問，目的是要引起他特別的注意而已。因此神的呼喚乃是善意的。以下乃是神呼召人的紀錄，每一次呼召，祇要該人應召，神便將一極重要的使命託付給他。以下是神重複某人名字的呼喚。

一、神呼喚摩西(出三 4)。「摩西，摩西！」於是摩西應召，神便將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的重大使命託付給他。

二、神呼喚撒母耳(撒上三 4)。「撒母耳，撒母耳！」當時他還是一個孩童，神已經開始呼喚他，把啓示的話傳給他，而且宣佈將來要使用他。

三、耶穌呼喚馬大(路十 41)，「馬大，馬大！」耶穌要教訓馬大一個重要的靈性功課，讓她改正自己錯誤的人生作風。

四、耶穌呼喚掃羅(徒九 4)，「掃羅，掃羅！」因為神要大大使用掃羅，所以呼召他，而且改變他，讓他成為「外邦人的使徒」(加二 8)。

以下是神祇呼喚一次人名的，其目的亦如上述。

五、神呼叫亞伯拉罕 (創廿二 1)。他順服神命，奉獻以撒。

六、神呼叫年老的雅各，告訴他可以放心下埃及，與愛子約瑟相見，分享他為宰相的榮耀 (創四六 2)。

七、神呼叫但以理，要將未來的事告訴他，使他發出預言(但九 22，十 11)。

今天，神也會用教育式的質問我們：「你在那裏？」當我們發現自己處於一個錯誤、危險或犯罪的環境與地位時，便應勇敢地「走出來」，面對現實，解決問題。這是神對我們的盼望。

### **亞當對躲藏的行動自辯** 三章 10 節

亞當對他的躲藏如此答辯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因為我赤身露體，我便藏了。」他如此回答，似乎與事實相符，但實在是一種錯誤的答辯，因為「他看重他犯罪的結果，過於他所犯的罪」。他並不承認他犯了神的禁令，在神面前有罪，他只關心他目前因吃禁果而引致的赤身露體。他祇覺得「自己」的赤身為痛苦，卻忘記他犯罪使神「痛心」的情形。神要把亞當找出來，也要把他的罪找出來，他必須認罪悔改，然後神才會與他恢復「神人間的友誼」。同時亞當雖然以後接受應有

的刑罰，但不再有懼怕存在，代替懼怕的乃是他以後的勞苦，是犯罪後所給他身體的勞苦，但不再是不認罪的心裏懼怕了。

罪不祇使自己痛苦，更使神的心痛苦，人因犯罪而遭受痛苦，人覺可怕；但人犯罪而使神的心傷痛，其傷痛情形，非人所能了解。挪亞時代，人們罪惡滔天，神因此而「心中憂傷」(創六6)。但這祇是用人所能了解的話語去記錄，但事實上人祇能了解神心中痛苦的一小部份而已。

亞當在這次答辯中還有一個錯誤，他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他的正確回答應該是這樣：「我因在園中吃了你那禁止吃的果子，我就害怕。」他把神禁令的重要性減至最低程度，而且完全不提及，卻把神的聲音來代替神的禁令。其實神立禁令時，亞當也聽見祂說話的聲音，為何他當時毫不懼怕？可見他所說的是謊言，其實亞當受造後，可能每日都聽見神的聲音，他何嘗害怕呢？

這就表示亞當不分皂白，把神的聲音當作心中害怕的原因。當然，神發禁令時的聲音是嚴厲的、是公義的，但這時候神的聲音是憐憫的、慈愛的，像一位父親要責備做錯了事的孩子時的聲音。亞當應該害怕神發禁令時的聲音，也應該接受神呼喚他的聲音，神的聲音有公義與慈愛兩種，不犯罪的人，毫不懼怕。

神呼喚亞當說：「你在那裏」時，是神對亞當夏娃的父親式的關懷。關懷他們不幸被引誘而違命，關懷他們被蛇欺騙而看見自己赤身的羞恥，也關懷他們用無花果樹葉編織遮身的無補於事，更關懷他們在「天起了涼風」之後如何能在夜間抵受寒涼。

「神的聲音」(就是神的關懷)說：「亞當，你為甚麼要躲藏起來呢？」聖經記載許多人多種不同的害怕情形，但聖經中也記載了365次以上的「平安」和約365次的「不要怕」，二者合起來，約有730次消極與積極的安慰。基督徒無所懼怕，我們週身都是膽，除了因犯罪而懼怕之外，我們應過著充滿平安喜樂的生活。

# 一與合一

(約翰福音十七章 20-23 節)

蘇佐揚

使他們也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裏面，我在你裏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裏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裏面，你在我裏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21-23 節)。

我與父原為一(十章 30 節)。

「合而為一」似乎譯得很好，但不合原文，也不合神學。

「合而為一」原文是「為一」，「成為一」，「是一」，並無「合」的意義。在這裏第一次的「合而為一」原文是  $\xi\nu\ \tilde{\omega}\sigma\iota\nu$  hen (一)  $\tilde{\omega}\sigma\iota$ (可能為)，意即「可能成為一」。第二次亦同。第三次是 hen (一)， $\xi\nu\ \eta\mu\epsilon\iota\varsigma$  emeis(我們是)，指父與子「是一」，並非說由分而合的「合一」。第四次說的原文是 eis(至於)hen εις  $\xi\nu$  (一)，「至於一」。如果說「合一」，則兩者在「未合一」前，一定是「分開的」，這種說法，用之於人則可，用之於「聖父與聖子」則不可，因為「聖父與聖子」從來未曾「分開」，他們永遠是「一」並非「合一」。主耶穌在約翰十章 30 節所說「我與父原為一」，這句譯得很好，並不是譯為「我與父合而為一」，原文此句是 egō(一)kai(與)ho(那)patēr(父)hen (一) esmen(我們是)，即「我與父為一」。

主耶穌用父與子的「為一」作為信徒「成為一」的模範。當我們相信主耶穌為救主時，我們已經成為天父家中的一員。好像一滴水被傾注入大洋海之時一樣，該滴水在本質上已經不復存在，乃是「一滴水在大洋海內」，所以主說「使他們在我們裏面」。所以信徒與信徒的「為一」，好像許多滴水被傾注入大洋海一中

般，「一滴水與另外一滴水」在大洋海中「成爲一」，是毫無問題的了，那裏還能分彼此呢？

「分爭結黨」乃是社會人士爲著自己的利益的自私與敗壞的表現，基督徒在本質上已在主內「成爲一」，不是表面上的「合一」，或組織上的「合一」，乃是心靈的「爲一」。大家以主心爲心，大家像許多滴水在大洋海內，大家屬於主，無法、也不應再分你我。這是主耶穌的祈禱所最著重的，但也是今天教會所忽略，而應實行的。

原文  
解經

## 主耶穌何時被釘十字架

(約翰福音十九章 14-19 節)

蘇佐揚

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地方，名叫觸體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 (17 節)。

主耶穌什麼時候被釘在十字架上呢？按著馬可十五章 25 節所記，祂是在「已初」的時候被釘。「已時」便是上午九時至十一時，「已初」便是九時開始。

又根據馬太廿七章 45 節所載，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便是從上午十二時至下午三時，主耶穌是在下午三時大聲喊叫，後來不久便斷了氣。

可是約翰福音十九章 14 節說當天「午正」，耶穌仍在彼拉多手下受審，這個「午正」便使人費解了。

約翰十九 14 的「午正」原文 ὥρα ἥν ὥς ἕκτη hōra enos hektē 是「第六時」，馬太廿七 45 那個「午正」原文也是這兩個字，「第六時」。我們可以證明前三福音(馬太、馬可與路加)計時

的方法是依照猶太人的習慣，日出後稱為「第一時」，中午稱為「第六時」，日落時稱為「第十二時」。我們可以參考馬太二十章 1-9 節，那裏有「已初」(原文第三時，即上午九時)，「午正」(原文第六時，即上午十二時)，「申初」(原文第九時，即下午三時)，「酉初」(原文第十一時，即下午五時)。中文聖經所載已、午、申、酉等時間名稱，均可照此解釋去尋求原文的說法及時間的鐘點。

但是，約翰福音的計時方法似乎獨樹一幟，故意與前三福音不同，他所採用的乃是羅馬計時法，也就是我們現在所採用的歐洲計時方法。即半夜為第一時開始，天亮為第六時，中午為第十二時，黃昏為第六時等。因此，被拉多審判主耶穌的時候(約十九 14)，中文聖經譯為「午正」，是依照前三福音的計時方法來翻譯，那是錯誤的。原文在這裏是「第六時」，也就是我們現在的早上「第六時」(六點鐘)。如果我們能明白這一點，便明白這個「午正」並非前三福音的「午正」，乃是羅馬人的第六時，又即我們現在的早晨六點鐘，就不會覺得約翰記錄有錯誤。因為主耶穌早上六時仍然受審(太廿七 1 的早晨便是這個時候)。上午九時被釘，中午十二時到下午三時，遍地黑暗。主耶穌在十字架說完七句話之後，便將靈魂交在天父手中了。

主耶穌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死了，是為我們的罪而死，我們應該像保羅所說所做的，將「肉體、世界和自我」都釘在十字架上(加五 24，六 14)，過得勝的生活。

附註：

1. 約翰福音既然依照羅馬計時法，因此，所有在約翰福音所記載的時辰，都應照本文所說作更正的解釋。

2. 馬太福音十四章 25 節的夜裏四更天，乃是早上三時。

# 好牧人

香港 蘇美靈

耶穌說：「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 11）

大衛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詩廿三 1）

以賽亞說：「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賽五十三 6）

路十五 4：「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着呢。」

路十九 10：「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中世紀的畫家經常採用聖經裡的人物、故事、比喻為繪畫的題材。很多畫家以不同的角度描繪救主不惜犧牲性命去拯救祂的小羊。他們所畫的圖畫顯示牧人抱千辛萬苦找到的小羊扛在肩上，歡歡喜喜的回家去（路十五 5），唯獨英國畫家 Alfort Usher Soord（1868-1915）在 1898 年創作一幅牧羊人拯救迷路的羊最受歡迎（封面圖）。牧羊人不惜危險，決定要救他的小羊。他遍尋各處不得要領，最後在懸崖削壁往下一看，赫然發現小羊命懸一線，岌岌可危快要掉下去了。

牧人發現小羊掉下削壁，若不及時將牠救出來，牠必定失足掉下深淵，粉身碎骨。牧人用杖成為支柱，這杖支撐着他的身體，使他可以伸手抓起小羊，也防止牧人掉下去。

最令人觸目驚心的是空中有大鷹在上面盤旋，目標已盯着小羊要伺機捉拿牠，牧人及時把牠拉上來。

基督耶穌降生，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神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主好像那位有一百隻羊的好牧人，發覺其中一隻迷路，失蹤了，祂設法積極地尋找牠，幾經辛苦才找到牠。在我們未認識主之前，豈不是像那迷路的羊，偏行己路，奔向滅亡，墮入魔鬼的圈套，屢屢犯罪而不自知。

分享

# 我當作什麼？

香港 蘇美靈

當一位未信主的人初聞福音，即使聖靈在他心中動工，感動他知罪，要悔改歸向神，但他可能仍一時不知該怎樣行才算是活出新的生命。他心中可能有很多疑問，就如即使是自小敬畏神的掃羅被神光照之後，也曾一下子感到不知所措。

以下是聖經裡一些初認識神的人所發出的問題：

## 眾人問施洗約翰

路三 10：「眾人問他說，這樣我們當作甚麼呢？」

在施洗約翰出生的數百年前，神便應許將來有一位要來作耶穌的先鋒，他會為主預備道路。數百年後，施洗約翰在約旦河一帶傳悔改的信息，眾人都到他那裡去聽他。他嚴厲地警告人們，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需被砍下來，並丟在火裡去。眾人聽後被神的話感動，立刻問他：「我們當作什麼呢？」隨後有稅吏也問了同樣的問題，之後兵丁也如此問他。這可見在這麼多的聽眾中，有遵守律法自稱為義的法利賽人，有一般老百姓，有被眾人瞧不起的稅吏，也有拿起武器當兵的（估計他們並非屬於羅馬帝國的外邦兵丁，可能是猶太人。因為加利利分封王希律或以土利亞的腓力有僱傭兵）。按照舊約最後一個先知瑪拉基的描述，猶太人被擄回歸本土之後，他們並未因為先祖犯罪被擄到巴比倫的沉重教訓而學會聽命於神的教訓。

他們依然只在外表上敬拜神，內心卻遠離祂，就連祭司、利未人的事奉也是陽奉陰違的。四百年之後，他們依然故我，沒有用心靈和誠實事奉祂。因此約翰所傳的道理，對他們來說可說是

當頭棒喝，約翰更責備他們是毒蛇的種類。這番說話逼使他們要問約翰：「我們當怎樣行？」約翰對他們道出要以仁慈、公正、誠實待人的真理。

### 眾人問彼得

徒二 37：「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彼得被聖靈充滿，在五旬節對猶太人和進了猶太教的外邦人講了一篇道，詳述神的救恩。聽眾中不乏在耶穌被審判時喊出：「釘祂十字架」的群眾。他們聽了彼得的話，心中可能會懼怕，心想：「我們實在無知，竟然將神的兒子定了死罪，神會否向我們報復呢？」或許他們以前真的不相信神會有兒子，可是直至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門徒現在亦親自作見證了，他們可能會思考：「那麼我們應該怎樣行呢？」經文說他們聽了門徒的話後覺得扎心，因為神的話是兩刃的利劍，能一針見血地指出眾人的罪，他們被刺中要害，使他們非得要立即回應不可。所以他們求問彼得我們要怎樣行才可以挽救他們目前的景況。

### 禁卒問保羅

徒十六 30：「又領他們出來說，二位先生，我當怎樣行纔可以得救？」

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傳道時，因將一個使女的巫鬼逐出來，使她的主人不能再藉着她得財利，而被下到內監，二人兩腳均被上了木狗。可是在半夜，地突然發生大震動，囚犯的鎖鏈也都因而被鬆開了，監門亦立刻全開。

當時禁卒一醒，便以為所有囚犯經已逃走，他因失職而心知性命難保。正當他要拔刀自殺之時，竟發現保羅二人還在內監。

他於是戰戰兢兢地俯伏在保羅二人面前，十分驚恐地求問保羅和西拉。這事上保羅救了他一命，禁卒可能早已聽聞有關保羅的事蹟，所以此時才懂得問「得救」的問題。他肉身的性命已保住了，但聖靈的工作，逼使他問靈魂得救的方法，可想而知當時即使外邦人已跪拜諸多的神祇，但他們仍希望心裡有真正的平安，能活得心安理得。

### 掃羅問主

使徒行傳有三處地方描述保羅在大馬色的經歷。

「他問：『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九 5）

「我說，『主阿，我當作甚麼？主說，『起來，進大馬色去，在那裏要將所派你作的一切事，告訴你。』」（徒廿二 10）

「我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廿六 15）

這三處均記載了保羅在大馬色的經歷，但唯獨徒廿二 10 加上他問主的一句話：「我說，主阿，我當作甚麼？」

掃羅過往的計劃已經被打斷了，他曾以殲滅信這道的人為終身使命，他曾以為要維護猶太教，就需按照摩西所頒下的律法生活，這便是愛神的表現。過去，他一直視耶穌為傳異端的，所以他以為逼迫信徒是討神喜悅的一種方法，神必定會因而大大地賞賜他。怎料在被大光照之後，他才赫然發現自己的「大計」須被粉碎，他亦不知道今後將何去何從。所以他求問耶穌：「主阿，我當作甚麼？」他的人生此時來了一個轉捩點，於是他求神指示他何為正。

也許在我們的人生路上，有時也會來到十字路口，不知如何走下去。或許經歷了大瘟疫之後，我們都要重新檢視目前的生活

方式，是否仍如以往一樣，以追求個人的成就，如積儼財富、累積個人名譽為目標？我們有否在神面前問：「我當怎樣行才能討神的喜悅？」

**眾人問耶穌：**「我們當行甚麼？纔算作神的工呢。」(約六 28)

五餅二魚是眾人看見耶穌大能的其一重要事蹟，眾人此後認定祂就是那將要來的彌賽亞，所以便開始強迫祂作王，但主卻選擇退到山上去（約六 15）。主教訓眾人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耶穌回答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約六 29）約四 34 記載：「耶穌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

\* \* \* \* \*

## 批評

靈感  
心聲

1. 但以理從來不批評巴比倫帝國的政治，但他利用機會為他所事奉的神作見證。
2. 尼希米也不批評瑪代波斯聯合王國的政治，他只關心聖城的重建，以神的事為重。
3. 人對你的批評，使你人生之樹往下更扎根，向上更結果，樹是需要修理的。
4. 將棉花撕碎使花絮到處飛，則易，要收回飛散的花絮，則難，不要傳說別人的是非。
5. 蜀犬吠日，日仍光照，不必理會他人對你的狂吠，要繼續光照在人前。

## 神看顧在苦難中的子民

美國 黎澤光牧師

出埃及記記載神看顧在苦難中的子民。雅各因為飢荒帶著 11 個兒子及家眷 70 人從迦南搬遷到埃及，加上已在埃及的約瑟和他 2 個兒子及家眷總共 75 人。直到摩西出生時，這些以色列人已經在埃及寄居了約 350 年。這幾代人經歷了很大的變化，他們是牧羊的民族，但這也是埃及人所厭惡的。當時約瑟為埃及的宰相，埃及在他管治下逃避了大飢荒。因此，這些外來的牧羊人才能受到尊重和得到最好的地方居住。在雅各 130 歲時，約瑟帶他進入皇宮為法老祝福。雅各是一個外來的年老牧羊人，但他竟然能站在法老面前為他祝福，這是雅各和他的子孫在地上得到最高榮譽的一天。雅各住在埃及 17 年後就死了，但他的子孫「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這是神對雅各的眷顧和應許，祂對雅各說：「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這裏成為大族。」（創四十六 3）我們看到神所賜給雅各的比法老給他的榮譽更寶貴。

埃及在這 350 年裡經歷了不同的皇朝和外族入侵，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他們因懼怕以色列人反抗，所以統治者強迫這些寄居的以色列人作苦工，他們把這牧羊民族變成建造城牆、廟宇、金字塔和農耕的奴隸。但這些迫害不能攔阻神對雅各子孫的看顧和應許，他們的人口仍然不斷加增。埃及王最後的策略是要滅絕所有出生的男嬰，留下來的女嬰則要同化為埃及人。

暗蘭和妻子約基別屬於利未家，他們生了米利暗和亞倫之後將要生第三胎時，法老下令要將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嬰丟在河裏淹死。約基別看見這個兒子俊美就不捨得拋棄他，這是母愛的天性，她和家人隱藏這嬰兒三個月後沒法再將其隱藏，因嬰兒身子漸漸長大和他的哭聲很容易被人發現。隱藏男嬰等同於抗拒王的命

令，若果被發現，全家都要被處死。於是，他們迫不得已把這嬰兒放在一個蒲草箱裡，並且擱在河邊的蘆荻中，姊姊米利暗在遠處站著觀望着箱子。這箱子就是一個棺材，一方面河水可以隨時淹沒它，另一方面嬰兒飢餓的哭聲一旦被人發現，人們就要按着王的命令將他丟入河裏。相信當時這嬰兒的家人面對此情景一定很悲哀和無助。事實上不單是這個家庭，當時所有寄居的以色列人生下男嬰都是一條死路，他們的嘆息哀求有誰去聽呢？

「神看顧以色列人，也知道他們的苦情。」(出二 25) 神記念祂和以色列先祖亞伯拉罕所立的約，祂應許必將寄居在埃及 400 年的以色列人拯救出來。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法老的策略是要滅絕以色列人的男嬰，但神感動法老的女兒收養丟棄在箱子裡的嬰兒，神也激動嬰兒的姐姐米利暗有勇氣放膽上前去問法老女兒要不要為這嬰兒找個奶媽。因着神的看顧，一個放在箱子裏原本等候死亡的嬰兒得救了！法老的女兒給養子起名叫摩西，意思是「因我把他從水裏拉出來」。摩西是法老女兒的養子，他享受埃及最好的一切事物和擁有尊貴的地位，但他並沒有忘記自己是寄居在埃及的以色列人。這相信是他母親約基別和他的家人在他成長時影響他，神藉着這個家庭陶造他的生命。當他看到自己的同胞被埃及人欺凌時，他仗義伸手打死這個埃及人並為此要逃出埃及。從他出生到逃難去米甸都是不平凡的事情，而每一件事都是出於神的旨意，神要使用摩西將祂的子民從苦難中拯救出來。

神為了實現祂的應許，不但藉着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了埃及，祂又將祂的獨生子耶穌賜給世人，叫一切信祂是救主的人能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並且得著永生。耶穌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 28) 當你相信耶穌為你的罪釘死在十字架，埋葬三天後復活，勝過了死亡和罪惡，那麼耶穌就是拯救你的主了！

奇妙的  
創造

# 尼龍(Nylon)的傳奇故事

香港 陳永康

『1940年5月15日美國杜邦(Du Pont)公司在全國推出了八十萬對由它們研製的女性尼龍(Nylon)絲襪，於一天之內全部售罄，頓時成為主流報章的頭條新聞。七個月之後該公司又在全國市場推出了四百萬對同樣的產品，竟然在四日之內被顧客搶購一空，當時成為佳話。』

筆者曾以<天然纖維的故事>為主題一連寫了四篇分別有關棉花、蠶絲、羊毛和獸皮的科普文章。千百年以來，這些來自大自然的禮物，不單可以為我們做保暖的衣服，在人類科技發展的文明史，人造纖維的傳奇是值得講解，而其中不可或缺的殿堂級人物 Wallace Carothers 的貢獻是以下表述的焦點所在。他生於 1896 年，是美國科學界的奇才。1920 年他進入伊利諾州大學(University of Illinois)，分別於 1921 和 1924 年先後取得化學碩士和博士學學位，

Carothers 於 1926 年接受哈佛大學化學系的講師任命。

上世紀初美國執牛耳的化工企業杜邦公司洞悉先機，主動於 1927 年成功



游說了當時在哈佛大學任教的 Carothers 加入杜邦，成為公司<高分子合成研究室>的主管。在隨後之短短十年中，他帶領研究組從事新高分子的設計與物料的合成的工作，克服了人工合成聚酯的低熔點問題，成功研製了一系列的聚酰(polyamides)並以尼龍為其商業名稱。1934 年 2 月 28 日對杜邦公司是值得紀念的日子，研究組完成了如何透過聚合反應中得到<尼龍 66>這超級高分子的開創性工作。在以後四年裡，Du Pont 公司強大的研究隊伍鍥而不捨的努力，取得相關的發明專利，並迅速在美國特拉華州的<司福市>(Seaford)蓋建了年產量達<0.5 萬公噸>的尼龍生產化工廠，量產尼龍纖維。尼龍質料的衣服素以快乾，透氣和耐用見稱，不久便佔據了不少傳統衣物的市場，不單如此，尼龍的強度和堅韌度驚人，它也是最重要的工程塑料之一，可以用來鑄造機械配件，就是汽車內不少金屬配件可以用尼龍取代。

結束這篇文章是要分享一宗令人傷感的事情，是關於 Carothers 這曠世奇才的不幸經歷，他由於生活長期為憂鬱所困擾，於 1937 年以自我結束生命的方式終止了自己短暫而光芒四射的人生，以 41 歲的英年而早逝，無法親眼見到自己改變當代人每天生活方式的偉大發明。

『人有疾病心能忍耐，心靈憂傷，誰能承當呢？』箴言十八 14

人除了有身體、情感、理智外，還有心性和靈性，這是使生命力綻放的根源，對青少年人來說，這可能比智能和社交能力的培育更需要注意，只有擁有健全的心靈，遇到困難才不會退縮，有敢於克服幽暗的心境，才可以有魄力去迎接人生不同階段的挑戰。

## 激勵馬大，稱讚馬利亞

路十 38-42

香港 李志剛牧師

路加福音十章 38-42 是教會弟兄姊妹最爲熟識的一段經文。在一本由上海大英聖書公會於一九二四年所出版的《文理和合本——新舊約全書》中，此處的標題是「激勵馬大，稱讚馬利亞」，其含義至爲正確和積極。

### 1. 耶穌激勵馬大

當耶穌進入伯大尼村莊的時候，在他所熟識其一家庭中，馬大主動地歡迎耶穌到她家裏作客。馬大盡主人的身份，準備去做接待耶穌的工作，她著力於服侍耶穌的各種事情。由此可見，馬大有一份好客的心腸，如她的祖宗亞伯拉罕一般好客。創十八 1-10 記載亞伯拉罕曾在天氣非常炎熱之時坐在帳棚門口乘涼，當時他看到對面來了三個陌生客人，而出於亞伯拉罕一片好心，他便邀請這三位客人留下來，盡情招待他們。他叫妻子撒拉爲他們作餅，叫僕人宰殺牛犢，自己又取了奶油和奶去招待這三位陌生客人。怎知道這三位客人原來是天使！天使隨即向他預言他的妻子撒拉明年將生一個兒子。所以希伯來書有說：「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來十三 2)的而且確，馬大是出於愛心去接待耶穌到自己家裏作客，而且這次她所接待的不只是天使，更是上帝兒子耶穌基督。從經文可見，耶穌在世數十年間受到人們愛心和熱情的接待並不多，因此耶穌這次被馬大接待，實在是難得的一次，這亦永記於聖經裡。

在馬大這次接待中，令人遺憾的是馬大過於集中爲耶穌預備用餐，以致後來開始怪責耶穌對她繁忙工作的不在意，兼且怪責

耶穌沒有叫妹妹馬利亞出來幫忙。此時因忙碌而生的怨氣，似乎是人之常情。但耶穌指出她的錯處：「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在此，耶穌提示到，對耶穌的接待，不限於以物質飲食來表達人的愛心，更高層次的接待是從聽道中明白上帝的愛和上帝的作為，以「心被恩感」來接待耶穌，永遠事奉上帝，這種更大的福氣，馬利亞已得著了，所以耶穌以此激勵馬大追求更有深度的事奉。

## 2. 耶穌稱讚馬利亞

接待客人有不同的方式，其中一種款待客人的方式就是與之交談，免使客人受到冷落，這都是接待客人時重要的一環。馬利亞「在耶穌腳前聽祂的道」，以這角度思考的話，就能發現馬利亞和馬大其實都在作接待耶穌在家作客的工作。至於「聽祂的道」這交流，相信這不是始於馬利亞一看見耶穌就在「聽祂講道」，而是背後經過馬利亞多方談話的導引，才可以進入耶穌「講道」和馬利亞「聽道」的話題交流。馬利亞又肯聽，且聽得津津有味，又在對話中有所回應，耶穌才肯定她是在「聽道」中，並且有所領會。個人聽道會經歷一連串的歷程變化，先是由談話到對話，然後由對話到講道，再由講道到聽道，進而由聽道到問道，最後由問道到答道，這整個過程才是真正的「聽道」。

有人問：「耶穌對馬利亞所講的是何道？」在本段經文雖沒有記載，可是從耶穌當日的行程及言論，就可知他談道的重點所在。路九 51 有記：「耶穌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祂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便打發使者在祂前頭走。」耶穌之所以「定意向耶路撒冷去」，是因祂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這就是「祂離世歸天的日子將到」。

既然祂在世的日子無多，相信祂所講的道會切合這個主題。事實上，耶穌決意上耶路撒冷接受十字架死亡的刑罰，是在該撒利亞村莊裡，使徒彼得認信後而有所決定的。祂「從此教訓他們」，經文記著耶穌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過三天復活。」(可八 31) 這亦即是耶穌將自己人生去向對門徒表明的時刻。及至耶穌上山祈禱顯光，在「下山的時候，耶穌囑咐他們說：『人子還沒有從死裏復活，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門徒將這話存記在心，彼此議論從死裏復活是甚麼意思？』」(可九 9-10) 按馬可福音的記載，耶穌其後亦有兩處提及自己的受死：

1.可九 30-32：「他們離開那地方，經過加利利。耶穌不願意人知道。於是教訓門徒說：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他們要殺害祂，被殺以後，過三天祂要復活。門徒卻不明白這話，又不敢問。」

2.可十 32-34：「他們行路上耶路撒冷去。耶穌在前頭走。門徒就希奇。跟從的人也害怕。耶穌又叫過十二個門徒來，把自己將要遭害的事，告訴他們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將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他們要定祂的死罪，交給外邦人。他們要戲弄祂，吐唾沫在祂臉上，鞭打祂，殺害祂。過了三天，祂要復活。」

耶穌的受苦、受死和復活，是耶穌人生工作的終極所在，彰顯上帝的榮耀(約十七 1-5)。使徒保羅更清楚地指出耶穌的受苦受死和復活，就是福音所在。因為保羅所說的「福音」是指「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是以馬利亞經已選擇那上好的福分，就是耶穌所講的福音真道。

由於馬利亞在聽道中，明白耶穌將要接受死亡和復活來臨，便確信祂是上帝的兒子。馬利亞因信祂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得與上帝相和好，並成為上帝的兒女。所以她在逾越節前六天，即耶穌在家中作客的時候，將一瓶價值三十兩銀子的真哪噠香膏抹耶穌的腳，又用自己的頭髮擦乾，其時雖然受到耶穌門徒猶大的非議亦在所不計。在此反映馬利亞因為聽道的緣故，得知耶穌將不久於人世，她此舉是為耶穌安葬所留存之用，是世人為耶穌在生所做過最有意義的事。換言之，馬利亞聽明真道，更能為耶穌作出適時的事奉。

### 3. 結語——認識基督，作一位喜客的人

馬大和馬利亞兩位都喜愛款待客人，樂意接待耶穌在她們家中作客，兩人都是在伺候耶穌。兩者不同的地方是馬大著重於個人預備餐飲事奉，而馬利亞則以聽道而作事奉。這亦有如我們教會所鼓勵信徒要作出適切的事奉、有效、長遠的事奉，目的是要我們深度地認識耶穌是基督，祂是上帝的兒子。如今日書信所載保羅有說：「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上帝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以先。因為萬有都是靠祂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又是為祂造的。祂在萬有之先，萬有靠祂而立。祂是教會全體之首。……祂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活的，使祂在凡事上居首位，既然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了和平，便藉著祂叫萬有，無論是地上的，天上的，都與自己和好了。」(西一 15-21) 耶穌如此偉大，又是教會的元首，我們能接待祂，為祂和為祂的教會作出忠誠的事奉，豈不是我們的光榮？

# 人到暮年

香港 林俊鴻牧師

人無論年輕時身體如何強壯，到了一把年紀，身體狀況總會感到大不如前。求學時唸過《燭之武退秦師》一文，當時同學都是十多歲的小夥子，但文中一句「吾老矣，無能爲也矣」當時常成爲同學間推卻職責的戲謔之言。年輕時感到「年老衰退」確是生命中不能逆轉的狀況。唐朝詩人白居易年邁時寫給友人劉禹錫的詩句也呈現此無奈之感：「與君俱老也，自問老何如。眼澀夜先臥，頭慵朝未梳。有時扶杖出，盡日閉門居。懶照新磨鏡，休看小字書。」在《詠老贈夢得》中，劉禹錫的回覆卻讓我們看到無奈中積極的一面：「經事還諳事，閱人如閱川。細思皆幸矣，下此便翛然。莫道桑榆晚，爲霞尚滿天。」《酬樂天詠老見示》此詩則讓我想起聖經中迦勒對約書亞所說的話：「自從耶和華對摩西說這話的時候，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使我存活這四十五年；……，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或者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書十四 10-12) 這確是豪情壯語！

## 學習神的話

是的，年老難免會有不同的身體軟弱，正如最近不時聽到的一首歌《當你老了》開始幾句：「當你老了，頭髮白了，睡意昏沉；當你老了，走不動了……」但作爲神的兒女，我們不是沉湎於「年老衰退」，而是回想自己過去一生「可有完成神的託付」？迦勒沒有忘記的是神的應許，即使他已屆八十五高齡，仍竭力爭

取完成！詩人說：「神啊，自我年幼時，你就教訓我；直到如今，我傳揚你奇妙的作為。神啊，我到年老髮白的時候，求你不要離棄我！等我將你的能力指示下代，將你的大能指示後世的人。」(詩七十一 17-18) 在老年的日子，我們要思想的，不只是身體的問題，詩人給我們很好的提醒。我們可有好好地學習神的話，明白祂的應許？我們可有將自己從神所領受、所經歷的指示下一代？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詩一一九 105)、「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一一九 11) 生活在世，我們每天所經歷的，實在需要神的保守引導，以免我們失去見證。所以主耶穌教導我們禱告時需求神：「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這實在非常重要。讓神的話存在我們心裏，在遇到任何事時，使之能讓神引領我們，叫我們不致失去生命的見證。詩人說自他年幼時，就有機會接受神的教訓，叫他能傳揚神奇妙的作為。神的教訓、神的話語，都是神藉著不同方式的教導，叫我們銘記於心，不至於「得罪」神，這都是我們生命的需要。當我老了，我要思想的不只是身體的衰退，更要思考自己對神話語的領受，我可有認真學習，活出見證，並傳揚祂的作為？我們可能已在教會聽了不少道、上了不少主日學課，其實無論多少，只要有一句入了你的心，那就是神的供應，造就成自己的生命了。隨著年紀漸長，記憶力減退是自然的事，但只要多接觸，多頌讀祂的話語，哪怕忘了也因曾銘記於心仍能消化領受，於面對困境時能以此知所進退。所以無論如何，都要多讀多聽。當我老了，仍要將神的話存記於心，因為我們面對的衝擊，每個人都不同。也許我最受不得言語的刺激，也許我的自制力不足，也許我信心軟弱……主的話語是我們隨時的幫助，就如由聖經金句譜寫成的詩歌《大山可以挪開》就可提醒我們在困擾中再次仰望神！

## 教導下一代

詩人提醒我們「將神的能力指示後世的人」，我可曾將神的話教導下一代，甚至再下一代，或是教會年輕的一代？我們有機會在教會上主日學或是不同聖經班學習，實在都是神讓我們在真理上傳承學習。傳承學習真理不單是在教會，家中的學習也很重要。我們不只在禮拜六日帶子女到教會，更重要的是，我們在家中透過教導與見證傳遞信仰與其價值觀。父母的言語教導固然影響著兒女，但其行為見證是兒女學習上更重要的一環。我們所行所作，以及我們的價值判斷，子女豈會視而不見呢？父母對子女言行一致的教導實在很重要，不少教會發展初期都是藉著家庭聚會凝聚弟兄姊妹。家庭聚會是很好的平台，教導兒女，凝聚家人，分享個人對信仰的領受，分享生命的見證，與對下一代的期盼。

當我老了，我當反思自己是怎樣走過這條人生路，如何接受救恩，如何藉著神的引領經過人生不同的岔路、選擇自己的價值取向。我們所走過來的路，所經歷的，下一代未必能理解，但任何決定所面對的掙扎基本上本質還是一樣的。這一切一切，我可有讓下一代從我們身上有所學習？家庭聚會不就是一個機會讓我們在中間能坦誠分享，見證自己的生命歷程？讓我們在自己「年老髮白」的時候，細看自己一家是否都已蒙恩得救。

「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 31)在教會事奉多年，看到不少弟兄姊妹很努力帶領家人信主，可是還有不少弟兄姊妹的長輩或後人在救恩門外，這可能涉及很多不同的原因。而對於自小參與教會，長大後卻選擇離開的下一代，我們尤其感到惋惜難受。我們只能為他們更多的禱告。我們心裡當反思：「是否他們在甚麼關口跌到軟弱了？」、「是否我們給了他們負面的見證？」

當我老了，也許我們能做到的不多，雖是「夕陽晚照」，仍能「為霞滿天」。深深盼望下一代能在這個多變的世代靠主站立得穩，為真理打美好的仗。我們自己也可以在神的話語上盡上自己的努力，讓上一代的經歷成為下一代的祝福，我們可以為下一代、為身邊人、為教會、為這個世代懇切禱告。我們期望的是人人蒙恩，戰爭止息，神的救恩更被廣傳，深願每個人的名字都在生命冊上！

\* \* \* \* \*

### 可以循下列方法匯款來本會

一、美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和歐洲各國讀者寄款來，可用私人或銀行美金匯票。請附上電郵地址。亦可用電匯。

電匯資料。銀行: Hang Seng Bank Ltd.

Swift code: HASEHKHH

地址: Head Office 83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戶口: 366-041127-001.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二、由於馬來西亞有外匯管制，支票不能在香港兌現，讀者可在 Public Bank 或其他銀行購買港元匯票，抬頭寫「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三、新加坡讀者可通過錫安書房奉獻給本會聖工，支票／匯票抬頭可寫上：「XI-AN Bookstore」，寄往：Xian Bookstore,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Tel: 62834357)

四、香港讀者可用私人港幣支票，抬頭中文寫「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或英文「**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將鈔票直接存入恆生銀行（366-041127-001），存款後將存根連同姓名地址寄回本會，或以電郵通知本會；亦可將**通用郵票**寄來。Email: [weml@weml.org.hk](mailto:weml@weml.org.hk).

歡迎弟兄姊妹為我們的需要代禱、奉獻，

支持我們繼續出版天人之聲、書籍和詩歌。

## 十一「義人」

## 蒙神施恩

這篇詩有十一次提及義人。1.惡人謀害義人，又向他咬牙(12 節)。2.一個義人所有的雖少，強過許多惡人的富餘(16 節)。3.耶和華扶持義人(17 節)。4.義人卻恩待人，並且施捨(21 節)。5.義人的腳步，被耶和華立定(23 節)。6.未見過義人被棄(25 節)。7.義人必承受地土，永居其上(29 節)。8.義人的口談論智慧，他的舌頭講說公平(30 節)。9.惡人窺探義人(32 節)。10.義人得救是由於耶和華(39 節)。11.他要使你的公義如光發出(6 節)。看完這十一次與「義人」有關的詩句，我們要對照自己的生活是否與這些義人的生活吻合。「義人」，英文為 **RIGHTEOUS**，但有時用 **JUST**(12 節)，有時用 **GOOD MAN**(23 節)，還有在 18 節的「完全人」英文用 **UPRIGHT**，意即「正直者」，但原文仍用 **TSADIQ**(即義人)，在第七篇 9 節的義人，英文亦用 **JUST**，其實應採用同一字，即 **RIGHTEOUS**。求神恩待我們，像恩待古時的聖徒一樣，讓我們學習作義人，因此這篇詩不妨多讀，也努力實行。

## 倚靠交託

## 常與神親

1-9 節告訴我們消極與積極的人生。消極的事乃是 1 節所說的兩個「不要」，即「不要為作惡的，心懷不平」，也「不要向那行不義的，生出嫉妒」。因為有時候我們看見惡人有短暫的興旺，得勢，有財富等，不必心懷不平與嫉妒，我們應學中國古人所說的，「冷眼觀螃蟹，看牠橫行到幾時？」積極方面，有四種動作，是我們應該學習的。1.當倚靠耶和華而行善，住在地上，以祂的信實為糧(5 節)。2.要以耶和華為樂(4 節)。3.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3 節)。4.倚靠祂，耐性等候祂(7 節、9 節)。所謂「以耶和華為樂」，

即不斷提說耶和華的事，時刻親近祂，讚美祂之意。約伯很早就記述同樣的話說：「全能者就必為你的珍寶，作你的寶銀，你就要以全能者為喜樂，向神仰起臉來。」(伯廿二 25-26)大衛說：「祂要使你的公義如光發出，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大衛在箴言四章 18 節如此說：「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言四章 1 節「有眾子阿」三字，表示是大衛對他的兒子們說，不是所羅門所說，因所羅門只有一子)。我們要學習，倚靠神，交託神，耐性等候神，才能看見我們生活上的神跡，也必蒙神常常施恩了。(本詩歌收錄在《天人短歌精選 2024》)

第一六二首

你當倚靠

162

TRUST IN THE LORD

1947.10 福州

詩篇三七3

PSALM 37:3

林聯基

Lin Lien Chi

C 3/4 1 7 6 | 5— 3 4 | 5 7 6 | 5— | 1 7 1 | 2— 3 2 | 1 3 4 | 5— |

你當倚 靠 耶和華而行 善， 你當倚 靠 耶和華而行 善，

9

3 1 3 | 5— 3 2 | 1 2 1 | 6— | 6 7 1 | 3— 3 3 | 2 6 7 | 1— |

你當倚 靠 耶和華而行 善， 住在地 上 以祂 信實 為 糧。

# 始勝終敗看基甸

香港 吳少利

人生會走過不同的階段，曾經來過教會的，有的已經不見了蹤影；當下在教會的，將來還會在嗎？聖經中的領袖、偉人，他們最初跟隨神，蒙神喜悅。經歷了得勝，經歷了風光，有些人就跌倒了，譬如掃羅、大衛等等，真是可惜呢！士師基甸也是如此。

## 基甸之勝

「耶和華觀看基甸，說：你靠著你這能力去從米甸人手裡拯救以色列人，不是我差遣你去的嗎？基甸說：主啊，我有何能拯救以色列人呢？我家在瑪拿西支派中是至貧窮的。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耶和華對他說：我與你同在，你就必擊打米甸人，如擊打一人一樣。」（士師記六章 14-16 節）

以色列人背離神，被敵人壓制虐待，只能呼求：神啊，搭救我們吧！百姓願意回轉了，神就為他們興起領袖，與敵人爭戰。

基甸對神存有疑惑：神不是放棄我們了嗎？我們受這七年的苦、是不是神不夠能力幫助我們？基甸對自己也缺乏信心：神選我？我沒有強大的家族勢力，每個人都比我強，我哪有能力去拯救以色列人呢？神對基甸說：你為何這麼介意自己的能力呢？是我差你去的，我就必與你同在，你必得勝！

神要基甸拆除他父親的偶像。神在這裏不是讓基甸去跟父親商量。而是直接吩咐：你要如此行。弟兄姊妹，如果是你，有膽量服從嗎？基甸不敢。他不敢招惹父親，也不敢違背神。等到天黑，所有人都休息了，他才敢找人跟他一起完成神的吩咐。

士師時期橫跨三百多年，以色列人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百姓迷戀偶像，不以耶和華為王，不以耶和華為神，人人放縱自

己。基甸的父親竟然是外邦偶像的祭司，祭拜假神。所以，基甸拆偶像，簡直就是不要命了。果然，群情激憤：誰拆的？大膽狂徒，找出來殺了他！當然，有神奇妙的保守，基甸沒有被殺。基甸也曾多次反覆向神求印證，如此一個多疑又膽小的人，神命令他作甚麼，他也願意服從，神的作為是不是很奇妙呢？神只用基甸的三百人，就打敗了敵人十三萬五千人。神特意用這個方式，讓基甸和以色列人知道，偉大和成功，不是出於人，只能出於神。

## 基甸之敗

「以色列人對基甸說：你既救我們脫離米甸人的手，願你和你的兒孫管理我們。基甸說：我不管理你們，我的兒子也不管理你們，惟有耶和華管理你們。基甸又對他們說：我有一件事求你們：請你們各人將所奪的耳環給我。……基甸以此製造了一個以弗得，設立在本城俄弗拉。後來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士八 22-24，27）

勝利之後，以色列人來到一個轉捩點，要進入另一個階段了，要享受勝利了。於是，百姓開始有新的想法，基甸也有自己的意見，這原屬正常，但在對話中，似乎又有些不正常。由起初哀求神，到神率領打勝仗，整個過程以色列人都清清楚楚，沒有神，就沒有如今的太平和強盛。現在，百姓竟然不是繼續認定耶和華為王，反而走去求基甸作王。整個士師時期，都是不尋常的。神的子民，一次又一次，背棄與他們同在的神，忘記當初他們是何等地需要神。然後，去到某個階段，或者想要的得到了，神就不再重要了。領袖如此，百姓也如此，同樣的錯一次次重犯，苦難的循環一次次重啓，怎不令人唏噓？！弟兄姊妹，看看我們自己、看看信徒群體，有沒有犯類似的錯呢？求聖靈光照！

百姓要擁立基甸作王，基甸似乎也一如過往般保持謙卑，我和兒子都不會作你們的王。事實上，基甸即使作王又有何不可呢？

爲何他要拒絕呢？過往的勝利證明了神才是以色列人的王！現在，基甸只聽到人的呼聲、神沒再對他說話，基甸不確定神的心意，於是拒絕了百姓的要求。這樣看來，基甸似乎並不貪慕權位。但他真的不想作王嗎？請留意，拒絕的同時，基甸提出了要求：要百姓將戰利品中的金耳環（約六十幾公斤黃金）全部交給他用來打造以弗得。基甸好像也沒貪財，做的是屬靈的事呢。

若照出埃及記二十八章的描述，打造以弗得用不了二十公斤的黃金，用這麼多的黃金，究竟打造出甚麼東西呢？經文說：百姓都去拜這個以弗得。可見，基甸打造的並不是大祭司的聖衣，可能是一個偶像。有人認爲，基甸的作法與當初亞倫打造金牛犢是一樣的。打造金牛犢，是百姓主動向領袖亞倫要求的，亞倫順從了民意，卻得罪了神。打造以弗得，是基甸主動提出來的，百姓順從了領袖的心意，卻沒有探究一下：神喜悅嗎？寧願得罪神、也不願得罪人？亞倫放縱百姓的過犯，基甸放縱自己的私心。

以弗得是大祭司專有的聖衣，以示在神面前分別爲聖，故以弗得是一個特殊的宗教標記。基甸卻借以弗得暗示自己是神的代表，標記自己的崇高，以弗得是基甸爲自己的功績和輝煌樹立的一個紀念碑。這是基甸隱藏的虛榮的私心。基甸起初單純，樂意順從配合神，但過了約但河之後，就不再那麼合神的心意了。他追殺兩個米甸王，真正的動機是爲自己的家族報私仇，甚至連家人也不肯放過，屠殺了昆努伊勒的以色列男丁，只因他們曾經質疑過基甸的能力。這是基甸隱藏的報復的私心。基甸有七十個兒子，另有一個兒子是妾所生，名叫亞比米勒，意思是「我的父親是王」。口是心非，反而顯出了基甸隱藏的戀權的私心。

「耶穌說：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 2）或許基甸也想藉著以弗得尋求神的旨意，但他隱藏的雜念卻污穢了聖工，以弗得成爲偶像，令其全家、乃至整個以色列族群最終傾頹。基甸死後，亞比米勒暗中遊說、串

通族人，爭取到支持後，七十個親生兄弟趕盡殺絕，自己作王了。

基甸雖然消滅了米甸王，以色列人卻立起另一個新王～亞比米勒，這個新王並非神選立的，新王將整個以色列民族帶進禍亂。基甸雖然拆除了他父親的偶像，卻又親手為以色列人立起另一個偶像～敬拜以弗得，將整個以色列民族重新帶回偶像的敬拜。基甸之後，以色列人再沒有「國中太平」。基甸看似得勝，終究失敗。相較於其他士師，基甸對百姓造成的遺害是最大的。

### 由盛轉衰、似勝終敗

起初基甸：弱~卻完全依靠；弱~卻敏銳聖靈；弱~卻順服神旨。

後來基甸：強~卻失去單純；強~卻戀慕權勢；強~卻放縱私心  
由好變壞，可以說基甸就是問題所在，百姓就是問題所在！

弟兄姊妹，我們需要敏銳，當我們自以為在解決問題，可能我們正在製造新的問題！慾壑難填！我們需要留意是否每一個慾望都是健康的？好的慾望可以善用，不好的慾望就特別需要克制。

由盛轉衰，非一人之錯。起初在苦難中各人都仰賴神，有好日子過了，就開始倚重人了，甚至美化、聖化生命裡隱藏的罪。基甸只是士師時期以色列人的一個縮影，敗壞的並不只是基甸一個人，整個族群都擁抱世俗、背離神。是哪些人提出基甸作王呢？是百姓。是哪些人去拜以弗得呢？也是百姓。始勝終敗，由於群體信仰的偏差與個人靈性的衰落。

以色列人對神忘恩負義，對基甸家同樣背信棄義。基甸死後，亞比米勒殘暴殺害基甸七十個兒子，百姓袖手旁觀，沒有人勸阻，甚至暗中支持。百姓表面支持亞比米勒，背後仍用詭詐待他，最後，亞比米勒被以色列人殺死。

「誰能知道自已的錯失呢？願祢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求祢攔阻僕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不容這罪轄制我，我便完全，免犯大罪。」（詩十九 12-13）

# 神的話語

香港 小木船

## 始祖對神話語的態度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喫。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喫，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17）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喫了。又給他丈夫，他丈夫也喫了。」（創三 6）

這幾句說話，若按聖經歷史時序來看，應是幾千年前的事了。人類始祖被安置在神所安排的「時間」、「空間」裡，且有神與他們作伴，真是一幅幸福、優美、極致的圖畫。

但未幾，「人的墮落」卻於瞬間出現！人類始祖在樂園裏應有盡有，卻偏偏有個念頭在念叨着：「我們少了些什麼？神是不是藏着什麼不給我們？」這就像古往今來，人類都抗拒不了去觸碰界限之外的誘惑。蕭伯納（George Bernard Shaw）曾說：「只有一個教義是可以由經驗證實的，那就是原罪的教義。」自此，人類就承襲了亞當「叛逆」的個性，而在創八 21 這亦獲得印證，經上記著說：「人從小時心裏懷着惡念。」這處境有點像摩西在臨終前向以色列人所吐的肺腑之言。這記於申卅 11-19：「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誠命，不是你難行的，也不是離你遠的……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

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約 480 年，耶和華賜予他們一個頂盛的黃金時期。當時在耶路撒冷，銀子像石頭那樣多（參王上十 27），還

有從遠洋商船帶來的異國珍寶、象牙、黃金等。各地國王皇后不辭千里勞苦來晉見這位被當時世代稱為最有智慧的人——所羅門王。他為以色列國度帶來繁榮，疆土達到前所未有的界限，這都在所羅門統治下實現了。這一反以色列以往長期多災多難的歷史，當時以色列國不但國泰民安、文藝昌盛，而且一般人的生活亦昌盛。這可見於聖經所載的：「猶大人和以色列人，如同海邊的沙那樣多，都喫喝快樂。」（王上四 20）

### 所羅門對神話語之態度（王上十一 9、10、13）

所羅門作為以色列最富有、最引人矚目的領袖，然而，即便在這快樂的日子中，危險的訊號卻逐漸浮現。王上三 1 道出危險的第一步：「所羅門與埃及法老結親，娶了法老的女兒為妻。」這婚姻目的似乎為政治結盟。除此之外，所羅門又對外國女子情有獨鍾，他隨後娶了摩押、亞捫、以東、西頓及其他國家的公主，竟達到妃七百、嬪三百的地步。最後，奠定禍患就在於所羅門為了取悅這些妻妾，採取了可怕的方式——建築異教神祇崇拜的祭壇！我們看見所羅門王縱然擁有一切，但他晚年的屬靈光景又是如何呢？

所羅門盛世之治並未持久。列王紀上的作者記載所羅門花了建聖殿的兩倍時間和精力，去建造他自己的宮殿（參王上七 1）。他無法控制放縱、浪費的態度，無論是財富、權力、愛情和政治權謀方面，都實在叫他易放難收。所羅門似乎被「要超過任何人」的慾望所纏累，漸漸在不知不覺中失去對神奉獻的心志！王上十一 6 對所羅門時代作出叫人慨嘆惋惜的總結說：「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效法他父親大衛專心順從耶和華。」

聖經勸諭我們不要單單聽道！「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一 22）我們很難不去想：「如果所羅門持守他自己給人的忠言勸誡，會又是什麼樣的結果呢？」可是往事已矣，如今他只能期望他的金石良言能傳及未來世世代代的人。

使徒保羅勸勉歷代的基督徒：「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 5）假若教會沒有了基督，那也就不是基督教了。我們今天事奉神的人不宜太簡單化聖經教導為「不做什麼、做什麼」之規則。世上沒有「一分鐘智慧特效藥」，「真智慧」需要年長月久的醞釀和累積，到某一天才能了然於心。

## 耶穌引用神的話語

（太四 4；約八 29）

論到耶穌基督那超然獨特之處，不單是指祂神人二性合於一身，而且更是指祂以人性的身份來活現一幕幕得勝的人生！耶穌基督是令世人驚訝詫異的「彌賽亞」！祂是傷痕纍纍的醫者（賽五十三 3），又是受苦的君王（賽五十二 4），更是能從死裏復活的救贖主和上帝的獨生子！

「祂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和華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 6-11）

在腓二 4-5，「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使徒保羅勸諭基督徒「當以基督的心為心」，其意思謂基督徒不只在意念上，也應在言語行為上以基

督耶穌為我們的榜樣！

我們暫且將焦點轉到太四 1-11「耶穌受試探」的內容上。撒但極其聰明與狡猾，利用這千載一時之機會，在耶穌禁食四十晝夜時試探耶穌。耶穌此時各種身體機能正處於極度疲憊，其人性的意志亦難免被牽動至最低點。事實上，耶穌因比天使更低一點的地位（而不是以神的地位），撒但才有機會來試探人子。牠第一句就是用否定的質疑語氣去問耶穌：「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這如同當年牠對亞當夏娃所用的詭計。

亞當夏娃選擇與造物主對立，這對世界往後所有出生的人類帶來深遠的影響。人類痛苦倍增，工作辛苦，「完美」被破壞，且是永遠地被破壞。這罪更為人類帶來了「死亡」，使我們與創造主隔絕。

耶穌基督有一個屬物質的身體，同時具有屬靈素質的內在生命，祂降世為人的使命是要拯救罪人。亞當既然是自身失敗的人，當然不配治理世界，因他沒有自我約束於神話語的能力，因而更無法挽回其他失敗的人。一個任意妄為者必然會導致靈命上之聾與啞，以致全然麻木，最終不能盡本份。基督耶穌之所以能成為我們的榜樣，這在於祂裏頭的生命，祂活現出順服神話語、命令的生命。

我們可憑藉祂一連三次地說：「經上記着說」得知祂對神話語的順服。祂深深懂得：「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四 4）這裡指的不是一句話，乃是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主耶穌還有一句很美的話，約八 29 說：「因為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由此可見，愛慕必先基於選擇。現在且聽聽一位智者老人約伯的勵勉——「敬畏主就是智慧，遠離惡便是聰明。」（伯二十八 28）在此祝願大家都是懂得選擇上好福份的人。

## 靈恩教會—香港五旬節會（一）

香港 李金強

被稱為繼天主教、基督教而起的靈恩運動，亦被視為繼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主張宗教革命後而為「第二次改教運動」。此一靈恩運動，主要產生於美國，漫延至歐亞各國，運動共分三波。第一波乃 1901 年開始的「五旬節運動」；第二波乃 1950 至 1960 年代之「靈恩運動」，又稱「新五旬節運動」；第三波乃指 1980 年代的「葡萄園運動」，又稱為「神蹟奇事運動」或「權能佈道運動」，促成美國及世界各地出現靈恩教會，而共同特色為注重靈浸、方言、神蹟奇事、預言、醫治、趕鬼等。而 20 世紀初第一波靈恩運動，即五旬節運動乃促成香港五旬節會的誕生。

五旬節運動誕生於二十世紀初的美國，主要因美國此一「新大陸」吸引世界各地移民至此，並在此一重視宗教自由的國度中，在循道會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長老會芬尼（Charles Finney）的聖潔及追求屬靈之運動，信徒對「千禧年」（主再來）之信念覺醒，以至神蹟醫治之興起，遂促成此一運動的出現。由於對美國現存本土教派不感興趣，首由聖潔運動之巡迴傳道柏涵（Charles Fox Parham, 1873-1929）於肯薩斯州（Kansas）創設伯特利聖經學院（College of Bethel），藉方言、靈洗宣教，吸引大批信眾，繼而群起建立新教會。此即五旬節運動之誕生。

其中尤以 1906 年受柏涵教導之黑人牧師西摩（William James Seymour, 1870-1923）由於主張說方言、靈洗而被迫離開教會，遂至亞蘇撒街（Azusa Street）312 號租地聚會，領會時被聖靈充滿，述說方言，促成聖靈復興，時稱「亞蘇撒街復興運動」（Azusa Street

Revival)，引致美國各地相繼成立教會，包括「神的教會」(The Church of God)、「基督神的教會」(The Church of God in Christ)、「五旬節聖教會」(The 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及「神召會」(The Assemblies of God)等新教會，並起而傳教「異域」，而香港五旬節會即美國教會差傳事工所結的果子。<sup>1</sup>

1907 年首位美國五旬節聖潔會傳教士麥堅道 (Thomas J. McIntosh) 首先來澳門傳教，同年神召會宣教士嘉活力牧師夫婦 (A. G. Garr and Lillian Garr) 亦來港宣教，嘉活力夫婦於 1906 年在亞蘇撒街接受聖靈施洗，而以能說方言傳教，初至印度宣教，繼至香港，獲公理會喜嘉理牧師同意，借用必列者士街美華自理會堂（公理會）聚會，並結識公理會執事莫禮智 (1868-1926)。由於嘉牧不諳粵語，遂聘請莫禮智為翻譯，召開復興牧會，吸引中外信眾數百人參加，哄動一時，香港九大公會起而反對五旬節信仰，美華自理會遂拒絕借堂。然莫氏及其同會宋鼎文 (1883-1958) 相繼接受聖靈施洗。時莫氏於該會堂之三樓開辦樂群書塾（英文學校），遂借出而成五旬節會的聚會場地，而莫氏領導部分公理會信徒轉投五旬節。由於嘉牧不諳粵語，該會實由莫氏主理，莫氏自謂能說漢語（普通話）、客家語及非洲語，該會在莫、宋二人主理下，信徒日增。至 1910 年，經屢次搬遷後至堅道 69 號。創會之初，乃以「信徒使心會」為名稱，至此則宣告自立，聲稱該會乃「華人自立耶穌教會，不是外國教會分枝來我國者」，遂改稱為香港五旬節會，是為今日港九五旬節會之前身。

香港五旬節會之得以創立及自立而成為五旬節運動在香港創立之華人自立教會，乃由莫氏而起，而以嘉活力為首的五旬節

---

<sup>1</sup> 取材自張慕皚：《近代靈恩運動》（香港：建道神學院，1994），頁 14-35。

會傳教士，皆以巡迴傳道為主。隨着嘉牧離港返美，莫氏遂成為該會之牧師和領袖，而五旬節會即在莫禮智與宋鼎文二人協作規劃下，得以日漸發展。莫禮智，字睿卿。父莫惠錦為香港首間華人自立教會道濟會堂成員，自幼受洗信教，於中央書院畢業後，出任政府公職，先後任職天文台書記、警察局、華民政務司之翻譯，亦曾任教師。自 1892 年後投身教會工作，日後擔任公理會執事及主日學校長，尤重向苦力傳教，常辦露天佈道會。此外，莫氏公餘之時，且學習速記（時稱必文快字），並成為會員，此外，莫氏又自行辦學，開辦上述樂群書塾，學生過百。並主張「實業興國」，莫氏遂師法英國化學師，創製花露水，以「付流梨地」(Fair Lady) 之名出售營商。與嘉牧結識後，並與宋鼎文二人合力發展五旬節會，又開辦婦孺英文書塾 (Pentecostal English School, 後稱明道女校)，為婦孺提供英語教育，並於 1908 年創辦《五旬節真理報》，藉此宣揚信仰。至 1926 年去逝，會務遂交由宋鼎文主理，而莫氏亦由此被譽為「香港華人五旬節會之開山祖」。

宋鼎文，原籍廣東中山。其叔父毓林與孫中山於 1884 年同受喜嘉理牧師施洗信教，故宋家皆為公理會之創會會友。至宋鼎文因受五旬節信仰影響，與莫禮智合力推動香港五旬節會的創立及發展。宋氏於港府醫務署任職會計主任，平易近人，主理該會出錢出力。1923 年莫禮智患病，已行接替管理堂會事務，1926 年莫氏去世，即接管主理該會。1927 年該會教友主張設立支會於九龍，並獲教友送贈吳淞街樓宇，由是成立九龍支會。與此同時，香港五旬節會日漸發展，會友漸多，於 1937 年在衛城道 11 號興建新會堂。而九龍支會亦見發展，翌年於窩打老道 71 號設立九龍會堂，由是確立港九五旬節會兩堂之格局。1939 年宋氏退休，被教會按

立為牧師，全時間奉獻，義務傳道，成立值理會及司庫，使該會得以組織化，有利事工開拓，並由宋牧負責港九兩堂會之講道事工。此外，又於廣州、中山縣之平嵐及員峰，設立支會。港粵兩地五旬節會事工由此而起。至 1958 年宋牧離世，五旬節教會已見規模，並由值理會通過其子宋常康出任監督及值理會主席，負責教會事務。其時香港堂與九龍堂由於產業問題，發生矛盾且對簿公堂，最終在宋常康處理下，取得九龍堂業權之勝訴，促使九龍堂部份會友脫離該堂，另組九龍五旬節會，此後港九兩堂合一，改稱港九五旬節會。（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 \* \* \* \*

分享



美國 李春強牧師

「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那裡有亞衲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或者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書十四 10-12)

這一段氣拔山河的話是誰說的？答案是迦勒。他與約書亞屬同期的人物。迦勒是一位戰士，一位倚靠神作工的人。他是我喜歡的聖經人物之一。我喜歡他，是因他能透過神的眼光去看事物，他不受外在的環境所困，不被自己的能力所限。他處事的態度

是——只要神應許了，必然成就；只要神同在，必然得勝。年青時如是，年老時亦然。

年青時他追隨摩西，受摩西之命，與十一個同袍窺探迦南地，結果其中十人規勸以色列人不要入迦南，因為那裡的民族高大威猛。但迦勒卻力排眾議，說：「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民十四 9)可惜他的意見不被採納。結果，那一代的以色列人不得進迦南，並且要受漂流曠野 38 年之苦。

八十五歲時，他豪氣依然。南征北伐了大半生，他仍不言倦，並要另創一番事業，為子孫打下基業。而他要攻打之地，是險要的山地，並且那裡的城牆堅固，人民強大。但是，他認為他能取勝，因為這是神承諾給他和他的子孫之地。憑這信心，他得了那地。

迦勒這人物的言行常常告訴我們一個訊息——在神凡事都能。他又提醒我們，不要看環境、看人、看勢力、看才能，只要緊握神的應許。

中國揮春有一祝賀語「心想事成」，如果我們不從負面角度去了解這話的含義，這是很有意思的。它表明了「心」的重要性。一個人的心常抱希望，他就滿有力量；一個人的心常感失敗，他就消沉；一個人常氣憤填膺，他就會成為一個憤世嫉俗的人；一個人常氣定神閒，他就是一個平和的人。所以聖經提醒我們：「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四 23)

迦勒由年青到年老一貫地充滿朝氣，關鍵就在於他緊緊地保衛著他的心，堅定地相信神和祂的應許。